

证券代码：834394 证券简称：常峰股份 主办券商：华鑫证券

江苏常峰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8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概述

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，预计 2018 年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，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（含 4000 万元）。并以位于常州市金坛区南二环东路的厂房及土地使用权（苏 2017 金坛区不动产权第 0015045 号）为抵押物。

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，公司授权董事长蒋伟先生根据银行授信的需求签署相关法律文书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1. 议案内容：2018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基于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，有利于及时补充资金供给，促进公司业务持续发展的需要，对公司日常性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，符合公司股东的权益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常峰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常峰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月17日